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2018 年我校预计招收各类硕士研究生约 2500 人(其中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约 700 人)，**实际招生规模以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各专业预计招生人数中包含统考、推免以及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等，录取时学校将根据情况作适当调整。

一、报考条件

（一）学术型研究生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的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 9 月 1 日，下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我校对考生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4）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5）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专业学位研究生报考条件

1. 报考工商管理硕士（MBA）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一）中第 1、2、3 各项的要求。

（2）大学本科毕业后有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有 5 年以上工作经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 2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2. 报考除工商管理硕士（MBA）以外的其他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人员，符合（一）中各项的要求。

（三）工商管理硕士（MBA）只招收非全日制研究生。

（四）单独考试的人员报考条件

单独考试主要面向国家急需人才的艰苦地区和艰苦行业招收优秀在职人员。我校主要招收与我校进行产学研合作的石油石化等企事业单位定向就业的优秀在职人员，专

业仅限于部分工程硕士领域（地质工程、石油与天然气工程、化学工程、环境工程、机械工程、安全工程、控制工程、建筑与土木工程、计算机技术）。

报考者须符合（一）中第 1、2、3 各项的要求，且具备以下条件：

1. 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学历后连续工作 4 年以上，业务优秀；
2. 已经发表过研究论文（技术报告）或者已经成为业务骨干；
3. 经考生所在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
4. 单位同意录取为本单位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

单独考试人员只能报考非全日制研究生。

（五）推免生接收办法

经本科毕业生学校（具有开展推免工作资格的高校）选拔并确认资格的推免生，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我校各专业均可接收推免生进行全日制学习。已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

二、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

1. 网上报名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31 日，每天 9:00-22:00。网上预报名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24 日至 9 月 27 日，每天 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我校报考点代码为 3754，接受驻地在青岛市的所有高校报考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接受工作或户籍在青岛市的报考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的其他考生；接受所有报考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的单独考试考生。不符合上述条件，根据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要求合理选择报考点。按规定填报并保存好生成的报考号（可打印网报表格自行检查）。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时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验。

2. 现场确认：具体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根据本地区报考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考生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到网上报名时选定的报

考点进行确认。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须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并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未经现场确认的网上报考信息无效。

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办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手续。

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单独考试考生网上报名时须选择我校为报考点,现场确认时携带以下材料进行报名资格审查,审查通过后方可现场确认:

- (1) 毕业证、学位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由本人在复印件上签名);
- (2) 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 (3) 已发表的研究论文(技术报告)或业务骨干证明;
- (4) 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信。

三、报名注意事项

1. 考生应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在网上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

2. 考生须准确填报考试科目名称及代码、本人通信地址和联系电话,如联系方式变更时,请及时告知研招办,以便寄送通知书等相关材料。

3. 研究方向和导师在复试录取时双向选择统筹确定。

4. 专升本考生应在备注信息中注明专科学校及专业等信息。

四、考试与录取

1. 下载《准考证》:2017年12月14日至12月25日,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

2. 初试日期和时间:2017年12月23日至12月24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初试地点见《准考证》。

3. 初试科目:为四门(高等教育学、体育学、会计硕士及MBA除外),即政治、外语、业务课一和业务课二;每科考试时间为3小时;政治、外语满分100分,业务课一和业务课二满分150分;考试方式为笔试(外语听力及口语在复试中测试,下同)。

高等教育学、体育学初试科目为三门,即政治、外语、专业基础综合;每科考试时间为3小时;政治、外语满分100分,专业基础综合满分300分;考试方式为笔试。

会计硕士、工商管理硕士（MBA）初试科目为两门，即外语、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每科考试时间为3小时，外语满分100分，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200分；考试方式为笔试。

101 政治理论，201 英语一，202 俄语，203 日语，204 英语二，301 数学一，302 数学二，303 数学三，199 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为国家统考科目，其他科目为我校自命题科目。

4. 复试：我校根据教育部要求制定复试办法并确定复试名单，专业课笔试在复试中进行；会计硕士、MBA 的思想政治理论考试由我校组织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工商管理硕士同等学力考生可不加试）；复试在我校进行。

5. 体检：在复试阶段由我校组织进行。

6. 录取：根据考生的初试、复试成绩，综合审查，择优录取。

五、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招生

按国家有关文件执行。

六、学制及有关事宜

1. 硕士按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两种：

（1）全日制研究生：指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学校录取，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年限内，全脱产在校学习的研究生。

（2）非全日制研究生：指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规定，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者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学校录取，在基本修业年限或者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一般应适当延长基本修业年限）内，在从事其他职业或者社会实践的同时，采取多种方式和灵活时间安排进行非脱产学习的研究生。

2. 基本学制：2 或 3 年，具体见我校当年招生专业目录。

3. 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须在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其户口、人事档案及组织关系等不转入我校；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考生其人事档案、组织关系须转入我校。

4. 申请保留入学资格者必须在录取前向录取学院提交申请表。

七、学费及奖学金

全日制研究生：8000 元/年；MBA 研究生：完整培养期 66000 元；其它非全日制研究生学费待定。

奖助政策请参见研究生院主页“研究生管理文件”中《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被我校录取为非全日制研究生的考生，不享受奖、助学金。

八、其他说明

1. 为帮助考生复习，将编有专业基础课考试大纲，请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网页或各学院网页查询。

2. 若国家出台新政策，我校将执行上级最新文件精神。

敬请考生关注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究生院网页以获取最新的招生信息
网 址：<http://gs.upc.edu.cn/>。

学校代码：10425

地 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西路 66 号 邮政编码：266580

联系部门：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招办 E-mail:sdyzb@upc.edu.cn

联系电话：0532-86981390 86981979